



编者按

老吾老，以及人之老。老年人的事，再小也要当大事。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是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老年群体的迫切愿望，也是保持国泰民安良好社会环境的实际举措。即日起，株洲日报开辟《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栏，充分展示我市各职能部门能动履职、打击犯罪、推进溯源治理的积极努力和成效，敬请关注。



市专项办牵头，联合市公安局、市金融办、市民政局等相关单位，联合开展“扫楼”行动。



志愿者走街串巷宣传防范养老诈骗相关知识。



防范养老诈骗宣传进社区，全方位提升老年人反诈意识。



街头随处可见的宣传标语。

打击整治养老诈骗，株洲这样干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 周圆

老人不安则家庭不安、家庭不安则社会不安。近年来，犯罪分子诈骗手法不断翻新升级，针对老年人的诈骗更是层出不穷。依法严厉打击涉养老诈骗违法犯罪，不仅事关老年人能否安享幸福晚年，也关系到千千万万家庭的和睦安宁，更关系到整个社会的长治久安。

凝聚合力“大动员”

今年4月，为期半年的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在全国范围内启动。我市闻令即动，一场声势浩大的防范宣传和严厉打击涉养老诈骗的专项行动同步开展。在本次专项行动中，我市立足“六大行动”，确保取得打、整、治、教、服、制等明显成效，全力托起最美“夕阳红”。

合力协同“大起底”

专项行动中，我市各级政法机关及相关职能部门突出重点打击，将打击锋芒对准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的各类涉养老诈骗违法犯罪，严格依法办案，全力追赃挽损，最大限度挽回受害群众的财产损失。联合摸排大起底。组织公安、检察、法院，我市涉及涉养老诈骗有关案件进行全面大起底，深入排查全市政法机关办理案件情况。

摸底排查“大防范”

养老诈骗案件的打击难点还在源头。为切实维护老年人的合法权益，提高老年人“养老防诈”意识，守住老年人的“养老钱”，市专项办坚持打防并举、综合施策、标本兼治，明确任务清单，突出工作重点，强化攻坚措施，着力构建“共防共管共治”养老诈骗的严密防线，确保专项行动有序推进、取得实效。

发动全域“大宣传”

“你们一定要给每个老人讲解到防范养老诈骗的花样和种类，让老人们提高警惕，保护好自己钱袋子。”5月27日上午，在芦淞区董家墩街道劳动社区网格员张婷一遍又一遍地叮嘱着社区网格员，要让每个老人都能了解到养老诈骗的危害。

依法严厉“大打击”

为全面贯彻落实全国、省、市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工作会议会议精神，高位推进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我市围绕“快、准、狠”，坚持宣传、教育、依法打击、整治规范“三箭齐发”，在保持宣传热度不减的前提下，

把工作重点转移到打击整治上来，迅速掀起打击整治强大攻势，确保打出声威、整出实效。

在“快”字上下功夫。坚持从严从快、严厉打击，对标线索办理指引，制定印发我市线索办理规程，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做到快速检验、快速侦查、快速收网、快速破案，全力侦破各类养老诈骗案件，形成强大威慑。

在“准”字上下功夫。坚持案件侦办准，严把案件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和定性处理关，确保案件查办做到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程序合法。成立养老诈骗案件研究团队，针对涉及刑事犯罪的案件，明确政法部门抽调法律专家进行研究分析，确保精准打击。针对一般行政案件，由市场监管、民政、卫健、金融等相关职能部门进行会商，确保法律法规适用准确。

在“狠”字上下功夫。对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的违法行为坚决做到“零容忍”，露头就打。凡是发生养老诈骗案件，第一时间启动重大案件侦办机制，调集优势资源，采取“一案一专班”，依法从严从重处理违法犯罪人员，以“狠”的态度严惩养老诈骗行为，起到“打击一个，震慑一片，教育一方”的作用。

固本强基“大整治”

为深入推进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我市突出依法打击，化被动为主动，对利用保健培训和产品推介、投资理财高额回报、直播陪护等手段设置陷阱、诱导消费的违法行为实施精准打击，对犯罪分子形成强有力的震慑，进而帮助老百姓守好“钱袋子”，让广大老年人安享幸福晚年。各专项组、各成员单位强化协同作战，深入开展专项行动，加强协作配合、凝聚打击合力。

根据《全市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网信部门要组织开展不间断网上巡查，整治利用互联网、手机App等设置“套路”，诱导老年人“消费”“投资”等涉诈问题隐患，依法查处违法违规网站平台及账号。

市政府金融办针对以往案件，牵头制订《株洲市养老领域非法集资风险排查和整治工作制度》。

民政部门整治养老服务领域涉诈问题隐患，依法查处未经登记擅自以社会服务机构名义开展养老服务活动等场所。

自然资源部门整治违规使用养老服务设施用地变相开发房地产等涉诈问题隐患。

市场监管部门整治商品住房销售中以养老名义进行虚假宣传等涉诈问题隐患，以及违规在城市街面张贴养老产品宣传广告的行为。

市文旅广体、市场监管、民政等部门，建立养老诈骗有关企业法人、经营者和从业人员实名登记、审核准入、常态核验等制度，预防和减少养老诈骗等问题发生。

卫健部门依法查处养老机构内设的无资质医疗机构、无行医资质人员擅自开展诊疗活动等违法行为，同时将养老诈骗整治纳入老年工作督促检查重要内容。

市场监管部门要整治涉老“食品”“保健品”等领域涉诈问题隐患，加强市场监管，依法查处虚假宣传等违规经营行为。

紧紧围绕可量化、可检验、人民群众可触可感的目标任务，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狠抓落实，不折不扣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确保专项行动取得明显的打击成效、整治成效、教育成效、服务成效、制度成效。”市专项办相关负责人说。

发现这15种情况可向公安机关举报

市公安局向全市征集涉养老诈骗违法犯罪线索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沈全华) 5月28日，市公安局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公告，面向全市人民群众征集涉养老诈骗违法犯罪线索。

征集的线索有15种，罗列如下：

- 1.利用互联网、手机App等设置“养老套路”，诱导老年人消费、投资等涉诈问题线索；
2.以代办“养老保险”、开展“养老帮扶”等为名实施的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的诈骗违法犯罪问题；
3.以提供“养老服务”、投资“养老项目”、宣称“以房养老”等为名的合同诈骗、集资诈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违法犯罪问题；
4.以销售“养老产品”等为名实施制售伪劣商品等违法犯罪问题；
5.养老服务机构以提供“养老服务”为名，诱骗老年人以“办卡”“充值”“投资”等形式预交高额费用，以及其他养老服务领域涉诈问题；
6.未经登记擅自以社会服务机构名义开展养老服务活动的场所；
7.使用养老服务设施用地变相开发房地产等；
8.商品住房销售中以“养老”名义虚假宣传等；
9.违规在城市街面张贴养老产品宣传广告；
10.老年旅游、纪念品、高价值消费品、艺术品经营等领域涉诈问题；
11.打着“以房养老”等旗号，诱骗老年人抵押自己房屋，再借助诉讼、仲裁、公证或者暴力、威胁以及其他手段非法占有老年人房屋等违法犯罪问题；
12.打着“文化艺术品交易”等幌子，用无实物交割、固定利息返现、承诺代销、约定回购等方式诱骗老年人投资，以及其他涉老艺术品经营领域涉诈问题；
13.养老机构内设的无资质医疗机构、无行医资质人员擅自诊疗等；
14.涉老“食品”“保健品”“包治百病”养生产品等领域涉诈问题；
15.涉及养老诈骗的其他问题线索。

目前，市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办公室已在“平安株洲”微信公众号链接了12337智能化举报平台。市公安局的举报电话为0731-28683207，举报邮箱为zzdijylzpdjz@163.com，举报地址为天元区珠江北路39号株洲市公安局刑侦支队。

市公安局提醒，举报人应当如实反映情况，对所举报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接受询问、配合调查时，应如实提供情况和证据；提倡实名举报，请提供真实姓名、身份信息以及准确联系方式等内容，受理机关将严格依法为举报人保密。对于捏造事实、诬告陷害的，将依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市卫健委：

“三箭齐发”直指养老服务机构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周圆 通讯员/谭瑶) 根据省市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部署安排，从5月至10月，市卫生健康委决定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以打击整治养老机构违法行医为主要内容的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

据了解，市卫生健康委将会同市民政局，分两组一同开展督导检查。截至目前，两组已对10个县(市、区)30余家的养老机构以县市区自查、市级抽查的形式开展实地检查。依据行业职责，市卫生健康委重点调查核实养老机构内设的无资质医疗机构、无行医资质人员擅自为老年人开展诊疗活动等违法行为，对卫生健康领域发现的养老诈骗问题做好线索收集、核查督导，对

现场督导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要求立行立改。同时，对现场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行为线索，将根据属地管理原则，移交当地卫生监督执法机构处理。涉及其他职能部门的违法违规行医行为，用好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督协调机制，推动各地主动和职能部门对接、沟通。此项工作是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和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的重点任务，通过宣传教育、依法打击、整治规范“三箭齐发”，依法严厉查处养老机构内设的无资质医疗机构、无行医资质人员擅自为老年人开展诊疗活动等违法行为，切实维护好老年人合法权益，促进我市健康养老事业发展，为广大老年人安享健康幸福晚年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督导组对养老机构进行检查。



市卫健委工作人员检查养老机构相关资料。

石峰区：多部门联动 打击整治养老诈骗

株洲日报讯(全媒体记者/周圆 通讯员/徐杰) 近日，石峰区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办公室联合区民政局、区卫健委，对区养老机构开展养老服务领域诈骗风险隐患排查行动，从源头上遏制养老服务领域诈骗风险滋生，以实实在在的实际行动保护老年人合法权益。

检查组一行先后来到石峰区老年体养院、响石岭街道养老服务中心和株洲市颐康护理院，通过询问及查阅资料等形式，详细了解各机构运营主体、营销方式、收费方式、关联公司等情况，对养老机构内设的医疗机构是否有资质，是否有无行医资质人员擅自开展诊疗活动等内容进行仔细检查，并重点检查了各机构是否存在收取大额预付费、承诺投资回报、销售“养老产品”、宣称“以房养老”、代办“养老保险”、开展“养老帮扶”、组织保健培训等情况。

经查，当日走访的养老服务机构暂未发现存在养老服务诈骗及非法集资风险等情况。下一步，检查组还将持续对其他相关存量风险进行摸排，确保尽快厘清全区养老服务领域诈骗与非法集资风险底数。

惩治养老诈骗刻不容缓

周圆

近年来，养老诈骗的消息频见媒体。其骗术花样翻新，套路多多，环环相扣，让老人防不胜防。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势在必行，刻不容缓。日前，为期半年的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正式启动，依法严惩养老诈骗违法犯罪，我市以实际行动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

根据全国统一部署，从4月起开展为期半年的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指令下达后，我市各地各部门迅速行动，畅通举报渠道，采用街头巷尾拉横幅、入户发宣传册、进养老机构集中宣讲等方式，边宣传发动、边打击整治，为老年人安享幸福晚年营造良好社会环境。

打击整治养老诈骗是一项系统工程，必须坚持宣传教育、依法打击、整治规范“三箭齐发”。在这个过程中，除了快侦快破、挂牌督办一批群众关注度高、案情重大、影响恶劣的大要案件，还将进一步形成高压严打态势。健全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的长效机制也是重中之重。既聚焦问题整治，又注重抓源治本，对专项行动中的典型案例和成功经验认真梳理总结，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才能铲除养老诈骗滋生的土壤。与此同时，大力宣传养老诈骗违法犯罪的危害性、迷惑性，进一步提高老年人法治意识和识骗防骗能力，老年人才能远离诈骗陷阱。

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人人都能出一份力。拒绝冷漠，发现线索及时通过中央政法委12337智能化举报平台或各地各部门举报平台进行举报，让养老诈骗“人人喊打”，无处藏身。同时关爱老人和提醒家中身边的老年人，耐心带他们接触互联网时代的新事物，帮助他们跨越数字鸿沟，拓宽信息渠道，才能不给骗子趁虚而入的空间。让老年人从容沐浴“夕阳红”，享受更加美好的晚年生活，既是子女的应尽之责，更是政府的施政所向。